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科員 王若蕎
電話：(04)22289111分機54314
傳真：(04)25279180
電子郵件：imagine761029@tc.edu.tw

受文者：臺中市北區篤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6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小字第11400006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I want to Test My English 英語自主檢測系統」（以下簡稱英檢系統）第1次檢測將於114年1月31日截止，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月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0021號函辦理。
- 二、為提升學生英語能力，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國立臺灣大學參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及歐洲共同語言參考標準(CEFR)共同建置旨揭英檢系統，學生可運用相關設備進行英語檢測。
- 三、旨揭英檢系統說明如下：

- (一)網址：<https://www.testmyenglish.edu.tw/>。
- (二)測驗級別及受測年級：Pre A1(國小4-6年級)、A1(國中1-2年級)、A2(國中3年級、高中1年級)與B1(高中2-3年級)等4種級別。



(三)檢測項目：字彙、聽力、閱讀、口說、寫作等5項。

(四)檢測時間：

1、第1次檢測：113年10月14日至114年1月31日，通過者可於系統下載通過證書，以茲鼓勵；未通過或具其他原因未完成者，可進行第2次檢測。

2、第2次檢測：114年2月1日至5月31日，提供未通過或未完成者第2次檢測機會。

四、相關系統操作問題，請洽詢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客服電話：

(02)2363-3801、(02)2363-3803，或客服信箱：

testmyenglish@ntnueng.tw。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本市私立國民中學、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國小部)、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國小部)、麗詰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詰國民中小學(國小部)、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國小部)、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本局國中教育科、本局國小教育科

電文
2025/01/06
14:08:18
交換章

裝

訂

線